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目 录

内 容	页 码
审计报告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合并利润表	5
母公司利润表	6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3-100

审计报告

众会字(2016)第 1578 号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巴安水务)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上海巴安水务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海巴安水务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巴安水务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161,502,405.20	75,664,063.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	3,000,000.00	3,626,000.00
应收账款	5.3	251,457,376.03	169,060,138.32
预付款项	5.4	122,977,093.59	89,941,605.7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	55,626,165.82	41,195,872.97
存货	5.7	72,683,659.45	5,774,890.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8	317,825,486.91	437,171,471.85
其他流动资产	5.6	2,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987,072,187.00	822,434,042.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	5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10	575,070,014.10	234,032,164.7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1	81,265,555.75	85,239,259.35
在建工程	5.12	14,233,423.52	3,644,6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3	34,716,657.91	34,093,470.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4	13,772,083.79	9,707,931.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5	11,920,000.00	537,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0,977,735.07	367,254,925.80
资产总计		1,768,049,922.07	1,189,688,968.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6	389,671,001.50	171,076,753.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7	10,985,000.00	444,800.00
应付账款	5.18	480,140,184.13	260,919,472.98
预收款项	5.19	122,203.10	1,082,989.74
应付职工薪酬	5.20	28,411.36	
应交税费	5.21	32,470,165.36	38,159,617.00
应付利息	5.22	687,103.14	544,827.6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3	7,973,276.91	6,801,976.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4	75,921,759.82	6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97,999,105.32	545,030,436.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5	70,000,000.00	27,985,312.2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26	3,124,300.18	3,448,436.12
递延收益	5.27	4,885,166.62	5,449,16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009,466.80	36,882,915.04
负债合计		1,076,008,572.12	581,913,351.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8	373,520,000.00	266,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9	17,462,807.40	97,514,749.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30	5,761,170.91	2,902,447.26
盈余公积	5.31	31,984,250.85	23,802,263.91
未分配利润	5.32	243,224,231.89	208,987,622.34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1,952,461.05	600,007,083.14
少数股东权益	5.33	20,088,888.90	7,768,534.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2,041,349.95	607,775,617.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68,049,922.07	1,189,688,968.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175,881.40	34,480,454.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0	3,626,000.00
应收账款	14.1	248,969,901.04	168,860,138.32
预付款项		122,161,241.59	83,020,563.2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2	187,422,267.14	95,413,028.87
存货		21,133,526.55	5,774,890.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957,381.10	226,116,955.65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33,820,198.82	617,292,031.7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13,486,288.87	420,622,753.27
长期股权投资	14.3	119,350,000.00	103,172,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0,853,959.24	84,735,617.7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02,682.07	5,248,223.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53,612.99	9,663,11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9,746,543.17	623,441,704.63
资产总计		1,913,566,741.99	1,240,733,736.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9,671,001.50	171,076,753.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985,000.00	444,800.00
应付账款		476,934,590.72	260,763,472.98
预收款项		122,203.10	1,082,989.74
应付职工薪酬		17,070.00	
应交税费		32,634,854.00	32,572,160.48
应付利息		687,103.14	544,827.6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8,051,519.59	77,331,581.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921,759.82	6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65,025,101.87	609,816,585.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27,985,312.2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947,644.39	3,448,436.12
递延收益		4,885,166.62	5,449,16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832,811.01	36,882,915.04
负债合计		1,242,857,912.88	646,699,500.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3,520,000.00	266,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474,749.63	97,514,749.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761,170.91	2,902,447.26
盈余公积		31,984,250.85	23,802,263.91
未分配利润		241,968,657.72	203,014,775.28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0,708,829.11	594,034,236.0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0,708,829.11	594,034,236.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3,566,741.99	1,240,733,736.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2015 年度 合并	2014 年度 合并
一、营业收入	5.34	679,267,359.31	350,717,694.11
减：营业成本	5.34	492,923,271.01	209,479,875.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5	3,691,441.19	4,429,009.09
销售费用	5.36	21,669,618.72	16,642,505.54
管理费用	5.37	38,195,223.61	30,862,553.01
财务费用	5.38	21,968,281.60	20,059,899.91
资产减值损失	5.39	14,614,070.40	-1,459,310.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5.40	9,453,658.44	24,293,550.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95,659,111.22	94,996,711.91
加：营业外收入	5.41	6,095,749.38	4,597,283.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42	1,359,203.27	306,406.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77.60	
三、利润总额		100,395,657.33	99,287,588.61
减：所得税费用	5.43	24,186,648.20	24,182,297.53
四、净利润		76,209,009.13	75,105,291.08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102,596.49	75,282,787.56
少数股东损益	5.44	-893,587.36	-177,496.4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209,009.13	75,105,291.08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102,596.49	75,282,787.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3,587.36	-177,496.48
七、每股收益(基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			
(一) 基本每股收益	5.45	0.2064	0.2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45	0.2064	0.20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公司利润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2015 年度 公司	2014 年度 公司
一、营业收入	14.4	679,186,819.98	347,004,610.30
减：营业成本	14.4	489,346,245.21	205,940,228.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81,299.10	3,929,844.97
销售费用		19,805,078.98	16,578,842.82
管理费用		33,185,641.70	29,806,729.12
财务费用		22,061,125.92	20,135,492.76
资产减值损失		8,838,908.09	-1,459,310.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4.5	2,987,484.21	15,236,373.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02,356,005.19	87,309,156.31
加：营业外收入		4,985,639.38	4,069,973.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37,430.10	306,406.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06,504,214.47	91,072,723.41
减：所得税费用		24,684,345.09	22,082,311.42
四、净利润		81,819,869.38	68,990,411.99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819,869.38	68,990,411.99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819,869.38	68,990,411.99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819,869.38	68,990,411.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基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2015 年度 合并	2014 年度 合并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297,358.34	341,866,337.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06,876.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1	19,092,378.34	23,733,60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389,736.68	368,306,81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171,090.46	112,753,011.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732,767.88	17,947,598.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663,281.49	29,934,945.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2	109,283,525.92	68,932,58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850,665.75	229,568,13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460,929.07	138,738,676.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32,621.10	8,866,831.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9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52,621.10	8,866,831.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52,521.10	-8,866,831.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02,000.00	6,94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94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3,607,449.06	226,971,325.8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7,809,449.06	233,919,325.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3,076,753.05	328,433,485.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155,981.54	27,671,534.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232,734.59	356,105,019.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76,714.47	-122,185,693.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029.83	23,094.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19,294.13	7,709,245.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647,024.73	60,937,778.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566,318.86	68,647,024.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公司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2015 年度 公司	2014 年度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4,059,738.81	341,566,337.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06,876.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844,730.40	86,283,04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904,469.21	430,556,260.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198,888.75	102,076,698.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30,229.09	17,326,530.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41,160.20	29,856,592.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210,064.54	98,362,79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780,342.58	247,622,61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75,873.37	182,933,645.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0,492.21	4,346,360.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8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28,000.00	62,672,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78,492.21	67,018,360.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78,492.21	-67,018,360.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3,607,449.06	226,971,325.8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607,449.06	226,971,325.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3,076,753.05	328,433,485.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155,981.54	27,671,534.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232,734.59	356,105,019.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374,714.47	-129,133,693.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029.83	23,094.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776,378.72	-13,195,314.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63,416.34	47,658,730.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239,795.06	34,463,416.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266,800,000.00				97,514,749.63			2,902,447.26	23,802,263.91	208,987,622.34	7,768,534.03	607,775,61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66,800,000.00				97,514,749.63			2,902,447.26	23,802,263.91	208,987,622.34	7,768,534.03	607,775,617.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106,720,000.00				-80,051,942.23			2,858,723.65	8,181,986.94	34,236,609.55	12,320,354.87	84,265,732.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102,596.49	-893,587.36	76,209,009.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42.23						13,213,942.23	13,202,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213,942.23	13,213,942.2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1,942.23							-11,942.23
(三)利润分配	26,680,000.00								8,181,986.94	-42,865,986.94		-8,00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8,181,986.94	-8,181,986.9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680,000.00									-34,684,000.00		-8,004,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0,040,000.00				-80,04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0,040,000.00				-80,04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2,858,723.65				2,858,723.65
1.本期提取								2,974,836.96				2,974,836.96
2.本期使用								-116,113.31				-116,113.3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3,520,000.00				17,462,807.40			5,761,170.91	31,984,250.85	243,224,231.89	20,088,888.90	692,041,349.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266,800,000.00				97,514,749.63			2,204,448.99	16,903,222.71	147,273,875.98	998,030.51	531,694,327.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800,000.00				97,514,749.63			2,204,448.99	16,903,222.71	147,273,875.98	998,030.51	531,694,327.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697,998.27	6,899,041.20	61,713,746.36	6,770,503.52	76,081,289.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282,787.56	-177,496.48	75,105,291.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48,000.00	6,948,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948,000.00	6,948,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899,041.20	-13,569,041.20		-6,67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899,041.20	-6,899,041.2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70,000.00		-6,67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697,998.27				697,998.27
1.本期提取								1,678,948.77				1,678,948.77
2.本期使用								-980,950.50				-980,950.5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800,000.00				97,514,749.63			2,902,447.26	23,802,263.91	208,987,622.34	7,768,534.03	607,775,617.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本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266,800,000.00				97,514,749.63			2,902,447.26	23,802,263.91	208,987,622.34	594,034,236.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66,800,000.00				97,514,749.63			2,902,447.26	23,802,263.91	208,987,622.34	594,034,236.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106,720,000.00				-80,040,000.00			2,858,723.65	8,181,986.94	38,953,882.44	76,674,593.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819,869.38	81,819,869.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680,000.00								8,181,986.94	-42,865,986.94	-8,00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8,181,986.94	-8,181,986.9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680,000.00									-34,684,000.00	-8,004,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0,040,000.00				-80,04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0,040,000.00				-80,04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2,858,723.65			2,858,723.65
1.本期提取								2,974,836.96			2,974,836.96
2.本期使用								-116,113.31			-116,113.3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3,520,000.00				17,474,749.63			5,761,170.91	31,984,250.85	241,968,657.72	670,708,829.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266,800,000.00				97,514,749.63			2,204,448.99	16,903,222.71	147,593,404.49	531,015,825.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66,800,000.00				97,514,749.63			2,204,448.99	16,903,222.71	147,593,404.49	531,015,825.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697,998.27	6,899,041.20	55,421,370.79	63,018,410.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990,411.99	68,990,411.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899,041.20	-13,569,041.20	-6,67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899,041.20	-6,899,041.2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70,000.00	-6,67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697,998.27			697,998.27
1.本期提取								1,678,948.77			
2.本期使用								-980,950.5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800,000.00				97,514,749.63			2,902,447.26	23,802,263.91	203,014,775.28	594,034,236.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总部地址及注册资本

1.1.1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朱枫公路 3424 号 1 幢 3 层 A 区 305 室。

1.1.2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1.1.3 总部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章练塘路 666 号。

1.1.4 注册资本：人民币 373,520,000.00 元。

1.2 公司设立情况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境内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股票于 2011 年 9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股票代码为 300262。

本公司前身为上海巴安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2010 年 1 月 15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将上海巴安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以截至 2009 年 11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 60,893,538.63 元为依据，将 40,000,000.00 元按 1: 1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即 4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壹元人民币，变更后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4,000 万元。其余净资产 20,893,538.63 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2010 年 3 月 31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各新股东以人民币现金 3,600.00 万元认购。其中 1,000.00 万元计入股本，2,6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本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47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7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00 元，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6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3,178,789.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7,421,211.0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8 日出具的沪众会字(2011)第 459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 283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11 年 9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2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229000443866，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变更为 6,67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由 5,000 万元变更为 6,67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类型由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2 公司设立情况（续）

2012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6,67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67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6,670 万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股本总数为 13,34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 13,340 万元。此次增资已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7 日出具的沪众会验字(2012)第 2584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013 年 5 月 10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34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26,680 万股。此次增资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3 年 5 月 28 日出具的沪众会验字(2013)第 4695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015 年 5 月 7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66,8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80,040,000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 股，合计送股 26,680,000 股，完成以上转增及送股后总股本 373,520,000 股。同时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8,004,000.00 元。

1.3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1.3.1 业务性质

本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环保能源领域的智能化、全方位技术解决方案的服务商。

1.3.2 经营范围

环保水处理、污水处理、饮用水处理系统工程设计，咨询及设备安装、调试，销售水处理设备、城市污水处理设备、固废污泥处理设备、饮用水设备、中水回用系统设备、凝结水精处理设备、锅炉补水处理设备、含油废水处理设备、电气控制系统设备、自动化设备、阀门、泵、仪器仪表、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监控、易制毒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设计、销售燃气调压站成套设备及配件，市政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管道工程，环保工程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环保、建筑工程设计、施工和安装及维护，实业投资【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3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续)

1.3.3 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工业水处理、市政水处理、固体废弃物处理、天然气调压站与分布式能源四大板块。

1.4 本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2016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的营业期限：1999 年 10 月 19 日至不约定期限。

1.5 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为：

序号	下属子公司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1、	佛山巴安环保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是	是
2、	泉州市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是	已注销，并 1-4 月
3、	石家庄冀安环保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是	是
4、	上海绩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是	是
5、	象州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是	是
7、	上海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是	是
8、	蓬莱海润化学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是	是
9、	沧州渤海新区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是	是
10、	南通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是	是
11、	富阳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是	是
12、	北京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否	是
13、	上海赛夫邦投资有限公司	否	是
14、	上海巴安金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否	是
15、	宿迁巴安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否	是
16、	Safon Environment AB	否	是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及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本公司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为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3.4.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5.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3.5.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5.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5.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5.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5.5 合并程序（续）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5.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3.5.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5.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5.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5.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5.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续）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6.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3.6.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续）

3.6.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续）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8.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8.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

3.9.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9.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续）

3.9.2 金融资产的分类（续）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3.9.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续）

3.9.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续）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3.9.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续）

3.9.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9.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9.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应收款项

3.10.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为单项金额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3.10.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1)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对于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2)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对于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个别认定法
(2)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5%	5%
2-3 年	20%	20%
3-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应收款项（续）

3.1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应确认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对预付款项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11 存货

3.11.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和在产品、工程施工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1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主要为可用于运营维护的商品，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核算；在产品核算的是生产成本，生产成本包括已经运送至客户指定的特定场所尚未最终验收的设备以及与项目工程施工有关的其他成本。

3.11.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3.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该资产必须在其当期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部分资产作出决议；
- 3)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3.13 长期股权投资

3.13.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13.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3.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13.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3.13.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13.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3.13.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13.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4 固定资产

3.14.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14.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50 年	5%	1.9%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年	0,5%	10%,9.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5 年	0,5%	19%~2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年	0,5%	20%~33.33% 19%~31.67%

3.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6 借款费用（续）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17 无形资产

3.17.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通过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取得的资产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剩余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软件按使用年限 3-5 年平均摊销。

通过 BOT 方式取得的资产按基础设施经营权期限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7 无形资产（续）

3.17.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18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20 职工薪酬

3.20.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20.2 离职后福利

3.20.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0 职工薪酬（续）

3.20.2 离职后福利（续）

3.20.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0 职工薪酬（续）

3.20.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20.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1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22 专项储备

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 2012 年 2 月 14 日印发的编号为财企[2012]16 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本公司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根据相关收入 1.5%计提安全生产费。

3.23 借款

本公司的借款按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偿还的借款为短期借款，其余借款为长期借款。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4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3.24.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公司的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公司的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24.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24.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4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续）

3.24.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公司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5 收入确认

3.25.1 本公司的业务主要分为水处理设备集成系统、天然气调压站及分布式能源、运营维护产品的销售和土建安装工程及提供技术服务。

3.25.2 水处理设备集成系统、天然气调压站及分布式能源、运营维护产品的销售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1)合同约定本公司不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在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对设备进行验收并出具设备验收单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2)合同约定本公司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在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出具调试验收单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3.25.3 土建安装工程根据完工百分比法计算，完工百分比按资产负债表日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该合同的收入与成本。

3.25.4 提供的技术服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服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服务合同的总收入、服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服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百分比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26 政府补助

3.2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6 政府补助（续）

3.2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对于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2）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3）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8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3.28.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8.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3.29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30 BT 项目会计核算方法

BT 项目公司的经营方式为“建造—转移（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 BT 项目公司签订市政工程的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 BT 项目公司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

本公司同时提供建造服务的，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如本公司未提供建造服务的，应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长期应收款。

进入 BT 项目回购期，回购期内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1 BOT 项目会计核算方法

BOT 项目公司的经营方式为“建造—经营—转移（Build-Operate-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 BOT 项目公司签订市政工程的投资建设回购以及特许经营权协议，并授权 BOT 项目公司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并在建成后由其在规定的期限内进行运营，回收投资、获得利润，期满后工程移交政府。

3.31.1 建造期间，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公司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3.31.2 建造合同收入应当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视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分别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 1)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公司的，应当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
- 2) 合同规定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取金额不确定的，公司应根据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无形资产。

3.31.3 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的，不应确认为建造服务收入。

3.31.4 按照合同规定，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处理。

3.31.5 按照特许经营权规定，公司既提供基础设施建造服务又提供建成后经营服务的，各项服务能单独区分的，其收取或应收的对价应当按照各项服务的相对公允价值比例分配给所提供的各项服务。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注：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取得编号为：GR20153100003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但因 2015 年公司高新技术产品产值与技术性收入的总和未达到公司当年总收入的 60%以上，因此公司 2015 年执行 25%的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执行 25%的所得税税率。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41,144.90			49,060.48
小计			41,144.90			49,060.4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08,388,302.51			68,432,250.65
美元	21,077.90	6.4936	136,871.45	27,081.81	6.1190	165,713.60
小计			108,525,173.96			68,597,964.25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52,936,086.34			7,017,038.45
小计			52,936,086.34			7,017,038.45
合计			161,502,405.20			75,664,063.18

5.1.1 其他原因造成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函保证金	27,409,096.51	7,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25,500,000.00	-
农民工保证金	16,989.83	17,038.45
投资保证金	10,000.00	-
合计	52,936,086.34	7,017,038.45

5.1.2 货币资金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85,838,342.02 元，增加比例为 113.45%，增加原因主要为：公司本期 BT 项目回款及筹资增加所致。

5.2 应收票据

5.2.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3,626,000.00

5.2.2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应收账款

5.3.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	-	-		-
（2）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282,665,713.76	98.93	31,208,337.73	11.04	251,457,376.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70,200.00	1.07	3,070,200.00	100.00	-
合计	285,735,913.76	100.00	34,278,537.73		251,457,376.03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应收账款（续）

5.3.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	-	-	-	-
（2）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192,933,930.54	98.42	23,873,792.22	12.37	169,060,138.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70,200.00	1.58	3,070,200.00	100.00	-
合计	196,004,130.54	100.00	26,943,992.22		169,060,138.32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定依据为余额单项金额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定依据为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定依据为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单项认定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3,287,734.65	47.15	1,330,877.35
1~2 年	94,434,232.97	33.41	4,721,711.65
2~3 年	29,665,285.14	10.49	5,933,057.03
3~4 年	3,697,641.60	1.31	1,848,820.80
4~5 年	8,413,897.01	2.98	4,206,948.51
5 年以上	13,166,922.39	4.66	13,166,922.39
合计	282,665,713.76	100.00	31,208,337.73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应收账款（续）

5.3.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1,467,567.80	62.96	1,212,675.67
1~2 年	31,756,945.20	16.46	1,587,847.26
2~3 年	9,096,435.60	4.71	1,819,287.12
3~4 年	13,652,380.45	7.08	6,826,190.23
4~5 年	9,065,619.10	4.70	4,532,809.55
5 年以上	7,894,982.39	4.09	7,894,982.39
合计	192,933,930.54	100.00	23,873,792.22

5.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公司	362,400.00	362,4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涉县清漳污水处理厂	2,707,800.00	2,707,8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3,070,200.00	3,070,200.00		

5.3.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锦州市自来水总公司	客户	125,758,713.93	1 年以内，1-2 年	44.01
润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50,020,305.09	1 年以内	17.51
北方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客户	30,000,000.00	1-2 年	10.50
大唐淮北发电厂	客户	18,812,840.00	2-3 年	6.58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7,392,944.57	4-5 年，5 年以上	2.59
小计		231,984,803.59		81.19

5.3.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关联方应收款项。

5.3.6 应收账款原值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89,731,783.22 元，增加比例为 98.97%，增加原因主要为：锦州锦凌水库项目结算工程量。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预付款项

5.4.1 预付款项按账龄结构分析如下：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1,863,935.98	58.44	71,296,671.22	79.27
1—2 年	33,082,898.86	26.90	14,775,187.55	16.43
2—3 年	14,581,097.72	11.86	3,077,020.37	3.42
3 年以上	3,449,161.03	2.80	792,726.65	0.88
合计	122,977,093.59	100.00	89,941,605.79	100.00

5.4.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河南省豫兴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张 家口豫兴分公司	供应商	18,176,8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上海申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9,556,833.00	1-2 年	未到结算期
青岛泰孚达工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6,500,000.00	2-3 年	未到结算期
中铁十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6,496,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广西建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5,477,980.41	1 年以内，1-2 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46,207,613.41		

5.5 其他应收款

5.5.1 其他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1）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123,070.72	0.21			123,070.72
（2）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57,992,898.90	99.79	2,489,803.80	4.29	55,503,095.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8,115,969.62	100.00	2,489,803.80		55,626,165.82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应收款(续)

5.5.1 其他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净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1）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	-	-	-	-
（2）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42,131,134.60	100.00	935,261.63	2.22	41,195,872.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2,131,134.60	100.00	935,261.63		41,195,872.97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依据为余额为单项金额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依据为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单项认定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应收款(续)

5.5.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717,178.87	42.62	247,161.78
1~2 年	30,396,893.30	52.41	1,519,844.67
2~3 年	2,566,368.73	4.43	512,044.85
3~4 年	202,210.00	0.35	101,105.00
4~5 年	1,201.00	-	600.50
5 年以上	109,047.00	0.19	109,047.00
合计	57,992,898.90	100.00	2,489,803.80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957,831.87	92.47	454,293.14
1~2 年	2,659,148.73	6.31	132,342.99
2~3 年	205,810.00	0.49	40,882.00
3~4 年	1,201.00	-	600.50
4~5 年	-	-	-
5 年以上	307,143.00	0.73	307,143.00
合计	42,131,134.60	100.00	935,261.63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应收款(续)

5.5.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续)

(2) 组合中，按照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贵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32,130.00	26.11	-
未认证进项税	90,940.72	73.89	-
合计	123,070.72	100.00	-

5.5.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锦州市自来水总公司	往来单位	30,000,000.00	1-2 年	51.62
润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单位	7,527,657.57	1 年以内	12.95
东营市城市管理局	往来单位	1,549,661.00	1 年以内	2.67
重庆巴南经济园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单位	1,117,359.73	2-3 年	1.92
江苏神龙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单位	950,100.00	1 年以内	1.63
合计		41,144,778.30		70.79

5.5.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5.5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制片款	2,000,000.00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7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5.7.1 存货分类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1,128,192.64	-	1,128,192.64
在产品	71,555,466.81	-	71,555,466.81
其中：		-	
1、未完工设备	15,445,116.82	-	15,445,116.82
2、工程施工	484,017,741.45	-	484,017,741.45
工程毛利	197,525,987.67	-	197,525,987.67
减：工程结算	625,433,379.13	-	625,433,379.13
合计	72,683,659.45	-	72,683,659.45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794,640.08	-	794,640.08
在产品	4,980,250.74	-	4,980,250.74
其中：			
1、未完工设备	3,560,716.58	-	3,560,716.58
2、工程施工	529,518,322.01	-	529,518,322.01
工程毛利	290,429,500.89	-	290,429,500.89
减：工程结算	818,528,288.74	-	818,528,288.74
合计	5,774,890.82	-	5,774,890.82

5.8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项目回购款	317,825,486.91	437,171,471.85

5.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主要是长期应收款中一年内到期的项目回购款，年末余额主要为东营市中心城生活水质提升项目回购款 66,282,891.90 元、海门工业园区镇村供水管网工程 23,538,841.62 元、重庆市巴南区界石组团污水处理厂配套主管网工程 11,135,647.58 元和石家庄市桥东扩规 10 万吨/日污水处理厂项目回购款 216,868,105.81 元。按公司坏账准备政策，石家庄市桥东扩规 10 万吨/日污水处理厂项目本期计提减值损失 1,827,085.09 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50,000,000.00		50,000,000.00			

5.9.1 公司与贵州水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水业产业投资基金合作，组建贵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占股 10%。

5.10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T 项目	-	14,718,939.35
BOT 项目	134,768,464.63	219,313,225.35
EPC 项目	440,301,549.47	-
合计	575,070,014.10	234,032,164.70

5.10.1 上述长期应收款中本期未发生减值。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1 固定资产

5.11.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712,594.54	13,612,751.87	5,729,730.55	5,210,461.54	97,265,538.50
2.本期增加金额	-	-	159,237.66	530,597.51	689,835.17
(1) 购置	-	-	159,237.66	530,597.51	689,835.17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2,886.00	12,886.00
(1) 处置或报废	-	-	-	12,886.00	12,886.00
4.期末余额	72,712,594.54	13,612,751.87	5,888,968.21	5,728,173.05	97,942,487.6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68,301.46	1,909,352.58	4,295,713.86	3,752,911.25	12,026,279.15
2.本期增加金额	1,381,622.04	1,359,796.92	1,024,954.41	894,687.80	4,661,061.17
(1) 计提	1,381,622.04	1,359,796.92	1,024,954.41	894,687.80	4,661,061.1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0,408.40	10,408.40
(1) 处置或报废	-	-	-	10,408.40	10,408.40
4.期末余额	3,449,923.50	3,269,149.50	5,320,668.27	4,637,190.65	16,676,931.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262,671.04	10,343,602.37	568,299.94	1,090,982.40	81,265,555.75
2.期初账面价值	70,644,293.08	11,703,399.29	1,434,016.69	1,457,550.29	85,239,259.35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1 固定资产（续）

5.11.2 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11.3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5.12 在建工程

5.12.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净值
蓬莱海润化学固废处 理有限公司项目	13,246,933.52	-	13,246,933.52	3,510,000.00	-	3,510,000.00
其他项目	986,490.00	-	986,490.00	134,600.00	-	134,600.00
合计	14,233,423.52	-	14,233,423.52	3,644,600.00	-	3,644,600.00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2.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资金来源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蓬莱海润化学固废处理 有限公司项目	3,510,000.00	9,736,933.52	-	-	-	-	自筹	13,246,933.52
其他项目	134,600.00	851,890.00	-	-	-	-	自筹	986,490.00
合计	3,644,600.00	10,588,823.52	-	-	-	-		14,233,423.52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3 无形资产

5.13.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20,861.00	4,995,272.86	28,845,246.75	38,461,380.61
2. 本期增加金额	6,558,448.00	3,500.00	-	6,561,948.00
(1) 购置	6,558,448.00	3,500.00	-	6,561,948.00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11,179,309.00	4,998,772.86	28,845,246.75	45,023,328.6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7,357.59	4,030,553.00	-	4,367,910.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912.01	953,442.25	961,508.22	2,040,862.48
(1) 计提	125,912.01	953,442.25	961,508.22	2,040,862.4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463,269.60	4,983,995.25	961,508.22	6,408,773.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3,897,897.63	3,897,897.6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3,897,897.63	3,897,897.6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716,039.40	14,777.61	23,985,840.90	34,716,657.91
2. 期初账面价值	4,283,503.41	964,719.86	28,845,246.75	34,093,470.02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1,451,691.91	44,821.40
资产减值准备	9,646,319.38	6,969,813.46
递延收益	582,119.74	1,362,291.67
预计负债	870,661.10	862,109.03
资产的摊销与折旧	1,221,291.66	468,896.17
其他	-	-
合计	13,772,083.79	9,707,931.73

5.14.1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5,806,767.64	179,285.60
资产减值准备	38,585,277.52	27,879,253.85
递延收益	2,328,478.96	5,449,166.66
预计负债	3,482,644.40	3,448,436.12
资产的摊销与折旧	4,885,166.64	1,875,584.68
其他	-	-
合计	55,088,335.16	38,831,726.91

5.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购买固定资产款	-	537,500.00
预付投资款	11,920,000.00	
合计	11,920,000.00	

5.15.1 本期公司的子公司巴安金和拟以 2384 万元购买瑞丰华油（北京）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新沂市万通祥源汽车加气有限公司 100%投资中的 80%股权，已支付其中 50%的投资款 1192 万元，后续收购正在进行中。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6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389,671,001.50	136,076,753.05
信用借款	-	35,000,000.00
合计	389,671,001.50	171,076,753.05

5.16.1 本公司保证借款系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春霖个人信用及持有的本公司 1400 万股股权提供担保。

5.17 应付票据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985,000.00	444,800.00

5.18 应付账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32,772,710.67	247,549,851.99
1-2 年	236,450,486.08	8,260,846.41
2-3 年	6,154,025.10	2,269,409.29
3 年以上	4,762,962.28	2,839,365.29
合计	480,140,184.13	260,919,472.98

5.18.1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5.19 预收款项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26,803.10	1,082,989.74
1 年以上	95,400.00	-
合计	122,203.10	1,082,989.74

5.19.1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0 应付职工薪酬

5.20.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	18,158,851.22	18,135,575.26	23,275.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602,328.02	2,597,192.62	5,135.4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	20,761,179.24	20,732,767.88	28,411.36

5.20.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4,524,461.81	14,509,705.85	14,755.96
2.职工福利费	-	1,067,764.86	1,067,764.86	-
3.社会保险费	-	1,605,913.55	1,605,913.5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92,727.40	792,727.40	-
工伤保险费	-	644,474.21	644,474.21	-
生育保险费	-	168,711.94	168,711.94	-
4.住房公积金	-	960,711.00	952,191.00	8,52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其他	-	-	-	-
合 计	-	18,158,851.22	18,135,575.26	23,275.96

5.20.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2,414,743.84	2,409,608.44	5,135.40
2.失业保险费	-	187,584.18	187,584.18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	2,602,328.02	2,597,192.62	5,135.40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1 应交税费

税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1,481,232.90	14,018,942.23
增值税	8,432,958.10	8,580,560.04
营业税	11,911,939.05	14,411,897.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85.06	272,528.61
教育费附加	416,324.09	720,594.8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9,828.99	46,317.96
河道费	131,897.17	108,704.51
其他	-	70.90
合计	32,470,165.36	38,159,617.00

5.22 应付利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27,338.27	177,290.7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59,764.87	367,536.88
合 计	687,103.14	544,827.63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3 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6,822,383.44	5,232,092.94
1 年以上	1,150,893.47	1,569,883.18
合计	7,973,276.91	6,801,976.12

5.23.1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5.23.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对方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重庆市合川区东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5.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921,759.82	66,000,000.00

5.24.1 本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系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春霖以个人信用以及持有的本公司 1960 万股股权提供担保。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5 长期借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27,985,312.26

5.25.1 本公司长期借款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春霖以个人信用提供担保。

5.26 预计负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现场服务费	3,448,436.12	6,982,726.97	7,306,862.91	3,124,300.18

5.27 递延收益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中央中小企业技改项目扶持资金	3,931,166.62	4,389,166.66
2015 年第二批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954,000.00	1,060,000.00
合计	4,885,166.62	5,449,166.66

5.27.1 本期收到的专项资金系补贴上海巴安污水处理系统装置研发及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5.28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6,800,000.00	-	26,680,000.00	80,040,000.00	-	106,720,000.00	373,520,000.00

5.28.1 2015 年 5 月 7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66,8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80,040,000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 股，合计送股 26,680,000 股，完成以上转增及送股后总股本 373,520,000 股。同时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8,004,000.00 元。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9 资本公积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97,514,749.63	-	80,051,942.23	17,462,807.40

5.30 专项储备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2,902,447.26	2,974,836.96	116,113.31	5,761,170.91

5.31 盈余公积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3,802,263.91	8,181,986.94	-	31,984,250.85

5.3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08,987,622.34	147,273,875.9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08,987,622.34	147,273,875.98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102,596.49	75,282,787.5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181,986.94	6,899,041.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04,000.00	6,67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6,680,000.00	-
其他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243,224,231.89	208,987,622.34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3 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象州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	988,057.77
蓬莱海润化学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3,535,513.11	2,305,408.81
北京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2,685,573.38	-
上海巴安金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464,594.39	-
沧州渤海新区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4,403,208.02	4,475,067.45
合计	20,088,888.90	7,768,534.03

5.3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5.34.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679,267,359.31	492,923,271.01	350,717,694.11	209,479,875.12

5.34.2 主营业务（分行业）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处理设备集成系统销售	52,849,055.05	42,163,096.07	38,447,389.41	27,594,528.35
天然气高压站及分布式能源	9,263,067.23	7,967,390.77	20,827,350.43	14,724,132.56
技术服务费	150,056.44		55,590,625.68	11,921,482.15
市政工程	75,237,350.22	67,724,429.98	235,852,328.59	155,239,732.06
海绵城市	490,301,549.47	346,773,121.74	-	-
海水淡化	51,466,280.90	28,295,232.45	-	-
合计	679,267,359.31	492,923,271.01	350,717,694.11	209,479,875.12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续)

5.34.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地区	75,165,548.76	55,073,273.90	62,000,000.00	51,618,100.00
华北地区	60,729,348.11	41,034,612.80	107,002,622.82	55,195,905.30
华南地区	-	-	116,739,744.41	68,127,740.87
西南地区	542,990,284.51	389,226,820.03	128,955.76	-
其他地区	382,177.93	7,588,564.28	64,846,371.12	34,538,128.95
合计	679,267,359.31	492,923,271.01	350,717,694.11	209,479,875.12

5.34.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六盘水市水利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90,301,549.47	72.18
锦州市自来水总公司	75,165,548.76	11.07
润邦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688,735.04	7.76
河北渤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466,280.90	7.58
华能太原东山燃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9,263,067.21	1.36
合计	678,885,181.38	99.95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245,629.50	3,889,234.67	应税收入的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683.89	183,823.46	流转税的 1%，5%
教育费附加	189,676.30	301,524.61	流转税的 5%
河道管理费	62,451.50	38,208.95	流转税的 1%
其他	-	16,217.40	
合计	3,691,441.19	4,429,009.09	

5.36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21,669,618.72	16,642,505.54
其中主要类别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人员支出	10,293,941.74	5,961,559.13
现场服务费用	6,880,788.20	5,547,103.23
差旅费	2,641,572.73	2,620,135.59
运输费	187,450.72	357,597.53
其他	1,665,865.33	2,156,110.06
合计	21,669,618.72	16,642,505.54

5.37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管理费用	38,195,223.61	30,862,553.01
其中主要类别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	10,309,577.77	12,883,085.96
人员支出	7,283,091.33	5,920,743.38
行政费	8,118,829.76	6,729,160.65
差旅费	2,036,769.32	1,327,967.77
其他	10,445,620.43	4,001,595.25
合计	38,193,888.61	30,862,553.01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8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22,294,257.05	20,728,298.12
减：利息收入	901,939.83	921,582.01
利息净支出	21,392,317.22	19,806,716.11
加：汇兑净损失	-56,029.83	-23,094.53
银行手续费	631,994.21	276,278.33
合计	21,968,281.60	20,059,899.91

5.3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10,716,172.77	-1,459,310.45
无形资产减值	3,897,897.63	-
合计	14,614,070.40	-1,459,310.45

5.40 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T 项目投资收益	9,453,658.44	24,293,550.02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理利得	-	-
政府补助	1,254,000.00	1,254,000.00
地方性补助	3,581,700.04	3,581,700.04
其他利得	1,260,049.34	1,260,049.34
合计	6,095,749.38	6,095,749.38

项 目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理利得	-	-
政府补助	278,000.00	278,000.00
地方性补助	3,609,342.94	3,360,033.34
其他利得	709,940.23	709,940.23
合计	4,597,283.17	4,597,283.17

5.41.1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	254,000.00	278,000.00	与收益相关
循环经济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54,000.00	278,000.00	

5.41.2 政府补助说明：（1）根据沪府发（2004）52 号与沪府发（2006）12 号文件关于上海市促进高新技术成果转化的若干规定，公司享受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的财政扶持政策，公司申请享受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的财政扶持政策，并经上海市青浦区国家税务局与青浦区财政局的认定，认定编号为 200805284，本年收到补助 254,000.00 元；（2）获得青浦区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1 营业外收入（续）

5.41.3 地方性补助明细

序号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收益相关
1	经济扶持奖励	3,581,700.04	2,918,909.60	与收益相关
2	品牌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3	项目资助		670,433.34	与资产/收益相关
		<u>3,581,700.04</u>	<u>3,609,342.94</u>	

5.41.4 地方性补助说明：

1、经济扶持奖励：（1）本公司与上海太阳岛经济发展城签订的《扶持协议书》的规定，对太阳岛经济发展城里注册的公司，根据青府办发【2009】78 号《青浦区规范财政专项扶持政策试行意见》的精神，给予不超过本公司所在镇使得财力的 80%进行扶持，经财政部门财力结算后，以年度为结算时间、并扣除每月扶持配套奖励之后给予扶持，本年取得扶持资金 2,491,000.00 元；（2）根据上海青浦区经济委员会下发的青经发（2015）15 号文，本公司的技术中心被认定为青浦区企业技术中心，获得奖励 120,000.00 元；（3）根据青浦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的青科委（2014）50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青浦区高新技术研发中心争创单位和扶持资金的通知，获得奖励 30,000.00 元；（4）收到扶持奖励 8,300.00 元；（5）收到财政扶持奖励 600.00 元；（6）2013 年中央中小企业技改项目扶持资金 458,000.04 元；（7）2014 年第二批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6,000.00 元；（8）根据沪科协（2010）142 号关于转发《中国科协关于推进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上海市青浦区科学技术协会给予的补助 60,000.00 元；（9）2013 年青浦区总部经济项目运营奖励，金额共 200,000.00 元；（10）根据青知局（2015）7 号文，2015 年下半年青浦区知识产权资助费发放的通知，收到资助 4,800.00 元；（11）练塘镇文明单位奖励 3,000.00 元；（12）S6561847 创新资金（联动）100,000.00 元。

5.4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77.60	2,377.60
对外捐赠	705,000.00	705,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523,295.57	523,295.57
其他	128,530.10	128,530.10
合计	<u>1,359,203.27</u>	<u>1,359,203.27</u>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2 营业外支出（续）

项 目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对外捐赠	255,000.00	255,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	-
其他	51,406.47	51,406.47
合计	306,406.47	306,406.47

5.43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8,250,800.26	24,151,588.29
递延所得税调整	-4,064,152.06	30,709.24
合计	24,186,648.20	24,182,297.53

5.43.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100,395,657.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098,914.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52,721.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48,708.7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9,390.2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研究开发费用附加扣除及其他纳税调减的影响	-1,287,643.47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4,186,648.20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4 少数股东损益

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象州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	-9,972.75
蓬莱海润化学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321,895.70	-142,591.18
北京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164,426.62	-
上海巴安金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35,405.61	-
沧州渤海新区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71,859.43	-24,932.55
合计	-893,587.36	-177,496.48

5.45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5.45.1 2015 年度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64	0.2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969	0.1969

5.45.2 2014 年度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15	0.2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912	0.1912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5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续）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公司若存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5.46.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投标保证金	9,500,100.00	12,077,185.77
利息收入	902,805.52	921,582.01
收到的各类补助	4,263,407.86	4,947,342.94
分支机构汇算清缴税款待退换款	-	4,428,807.38
其他	4,426,064.96	1,358,682.14
合计	19,092,378.34	23,733,600.24

5.4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备用金	3,959,033.63	80,089.00
费用	40,491,355.09	25,878,359.55
投标保证金	4,687,728.57	7,284,428.00
履约保证金	6,200,000.00	26,822,014.70
工程建设保证金	808,800.00	4,163,504.00
法律诉讼费	1,549,661.00	2,256,199.10
其他	51,586,947.63	2,447,988.28
合计	109,283,525.92	68,932,582.63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47.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209,009.13	75,105,291.0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4,614,070.40	-1,459,310.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61,061.17	4,610,255.23
无形资产摊销	2,040,862.48	1,523,627.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77.6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238,227.22	20,705,203.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06,829.45	-24,293,55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64,152.06	30,709.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908,768.63	2,624,179.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2,130,987.92	6,711,169.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7,944,525.23	51,405,917.70
其他*	-44,060,324.24	1,775,18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460,929.07	138,738,676.63

*其他为本公司支付的保函保证金两期的变动数。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8,566,318.86	68,647,024.73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68,647,024.73	60,937,778.85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19,294.13	7,709,245.88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5.47.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08,566,318.86	68,647,024.73
其中：库存现金	41,144.90	49,060.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8,525,173.96	68,597,964.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566,318.86	68,647,024.73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子公司下列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函保证金	27,409,096.51	7,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25,500,000.00	-
农民工保证金	16,989.83	17,038.45
投资保证金	10,000.00	-
合计	52,936,086.34	7,017,038.45

5.4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409,096.51	保函保证金存款
货币资金	16,989.83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货币资金	25,5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000.00	投资保证金

6 合并范围的变更

6.1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 2015 年投资设立上海巴安金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安金和）、上海赛夫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夫邦）、北京巴安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巴安）、宿迁巴安炭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宿迁巴安）和 Safon Environment AB（以下简称瑞典赛夫邦），上述公司从 2015 年开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泉州市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4 日成立清算组，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完成所有注销，本期只合并 2015 年 1-4 月的业务。

6.2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6.2.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上海巴安金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9,315,498.76	-684,501.24
上海赛夫邦投资有限公司	995,326.13	-4,673.87
北京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8,951,911.28	-548,088.72
宿迁巴安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625.00	-625.00
Safon Environment AB	36,535.00	-

上述本期新增公司目前尚无经济业务发生。

7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7.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7.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佛山巴安环保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环保工程	100	-	投资设立
泉州市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泉州	泉州	环保工程	100	-	投资设立
石家庄冀安环保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环保工程	100	-	投资设立
上海绩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环保工程	100	-	投资设立
象州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象州	广西象州	环保工程	100	-	投资设立
上海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环保工程	100	-	投资设立
蓬莱海润化学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蓬莱	蓬莱	环保工程	60	-	投资设立
沧州渤海新区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沧州	沧州	环保工程	85	-	投资设立
南通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南通	南通	环保工程	100	-	投资设立
富阳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富阳	富阳	环保工程	100	-	投资设立
上海巴安金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环保工程	51	-	投资设立
上海赛夫邦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环保工程	100	-	投资设立
北京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环保工程	70	-	投资设立
宿迁巴安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宿迁	宿迁	环保工程	100	-	投资设立
Safon Environment AB	瑞典	瑞典	环保工程	-	100	投资设立

7.1.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蓬莱海润化学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40%	-321,895.70	-	3,535,513.11
沧州渤海新区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15%	-71,859.43	-	4,403,208.02
上海巴安金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9%	-335,405.61	-	9,464,594.39
北京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30%	-164,426.62	-	2,685,573.38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7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续）

7.1.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蓬莱海润化学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1,472,810.42	13,363,464.93	14,836,275.35	5,997,492.56	-	5,997,492.56
沧州渤海新区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80,940,785.33	1,262,729.54	82,203,514.87	1,382,513.84	51,466,280.90	52,848,794.74
上海巴安金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854,901.19	18,464,866.39	25,319,767.58	6,004,268.82	-	6,004,268.82
北京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8,957,331.01		8,957,331.01	5,419.73	-	5,419.73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蓬莱海润化学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	-804,739.24	-804,739.24	5,486,344.87
沧州渤海新区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	-479,062.86	-479,062.86	-6,511,530.22
上海巴安金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684,501.24	-684,501.24	-1,012,630.42
北京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	-548,088.72	-548,088.72	-7,297,088.45

8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 5 相关项目。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董事会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

8.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如果金融工具涉及的顾客或对方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对本公司造成的财务损失，即为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客户款项。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面值为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

8.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8.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8.3.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8.3.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本公司对利率波动敏感性不强，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8.3.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

9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9.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张春霖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9.87%	49.87%

9.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 7.1。

9.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9.4 其他关联方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配偶沈祚萍，本公司原股东，第一大股东张春霖的妻子，于 2009 年 8 月将全部股权转让给张春霖。

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春霖参与投资的交享越（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董秘陆天怡共同设立上海巴安交享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安交享越），成立日期为 2015 年 1 月 6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主要从事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公司与巴安交享越本年未发生经济业务。

9.5 关联交易情况

9.5.1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方提供商品和劳务情况。

9.5.2 关联方担保情况

9.5.2.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本公司年末的保证借款 389,671,001.50 元系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春霖以个人及持有的本公司 1400 万股股权提供担保；本公司年末的长期借款 70,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春霖以个人信用提供担保，本公司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75,921,759.82 元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春霖以持有的 1960 万股本公司股权质押作为担保取得。

9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9.5.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单位：万元）

2015 年度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包括货币和非货币形式）总额为：138.36 万元，（2014 年度为：174.41 万元）。2015 年度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等共 14 人（2014 年度为 15 人），其中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为 14 人（2014 年度为 13 人）。

10 或有事项

10.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结清保函金额 21,164,800.00 元，其中人民币 21,164,800.00 元。

10.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结清银行承兑票据人民币 10,985,000.00 元，本公司使用银行授信金额为人民币 10,985,000.00 元。

除上述事项以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11 重要承诺事项

基于完善公司净水和污水处理设备以及工业废水处理产业链和公司国际化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通过全资瑞典孙公司 Safon Environment AB 协议受让奥地利 KWI Corporate Verwaltungs GmbH（以下简称 KWI 公司）100%股权。该项收购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5 年 11 月 7 日对外发布公告。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决议已通过 201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审议及独立董事的同意。此项议案已通过 2016 年 1 月 7 日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

除上述事项以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1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3 其他重要事项

13.1 募投项目进展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分别是 7,000 万元、7,500 万元和 3,278 万元。若实际募集资金量超过项目资金需求量，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2011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4,623,623.00 元。

2012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7,500,000.00 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2 年 6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72,141,211.00 元投资于东营市中心城生活水质提升工程。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2013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结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东营市中心城生活水质提升工程项目节余超募资金人民币 12,493,385.95 元永久性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2015 年 1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986.80 万元（具体以转账日金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13.2 其他

2015 年 1 月及 5 月，为支持公司履行与六盘水水利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投”）签订的《六盘水水城河综合治理二期工程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春霖先生个人为公司代付 1.7 亿元的项目履约保证金及项目前期费用，水投于 2015 年 11 月及 2016 年 1 月通过公司归还上述款项并支付相应利息 1308 万元。张春霖先生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5 亿元额度的现金财务资助，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审议通过此议案。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除上述事项以外重大的债务重组等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要事项。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4.1 应收账款

14.1.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2）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280,155,132.96	98.92	31,185,231.92	11.13	248,969,901.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70,200.00	1.08	3,070,200.00	100.00	-
合计	283,225,332.96	100.00	34,255,431.92		248,969,901.04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	-	-	-	-
（2）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192,733,930.54	98.43	23,873,792.22	12.39	168,860,138.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70,200.00	1.57	3,070,200.00	100.00	-
合计	195,804,130.54	100.00	26,943,992.22		168,860,138.32

14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1 应收账款（续）

14.1.2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定依据为余额单项金额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定依据为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款项性质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定依据为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单项认定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30,777,153.85	46.68	1,307,771.54
1—2 年(含 2 年)	94,434,232.97	33.71	4,721,711.65
2—3 年(含 3 年)	29,665,285.14	10.59	5,933,057.03
3—4 年(含 4 年)	3,697,641.60	1.32	1,848,820.80
4—5 年(含 5 年)	8,413,897.01	3.00	4,206,948.51
5 年以上	13,166,922.39	4.70	13,166,922.39
合计	280,155,132.96	100.00	31,185,231.92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267,567.80	62.92	1,212,675.67
1—2 年(含 2 年)	31,756,945.20	16.48	1,587,847.26
2—3 年(含 3 年)	9,096,435.60	4.72	1,819,287.12
3—4 年(含 4 年)	13,652,380.45	7.08	6,826,190.23
4—5 年(含 5 年)	9,065,619.10	4.70	4,532,809.55
5 年以上	7,894,982.39	4.10	7,894,982.39
合计	192,733,930.54	100.00	23,873,792.22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1 应收账款（续）

14.1.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公司	362,400.00	362,400.00	100.00	可收回性低
涉县清漳污水处理厂	2,707,800.00	2,707,800.00	100.00	可收回性低
合计	3,070,200.00	3,070,200.00		

14.1.5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锦州市自来水总公司	客户	125,758,713.93	1 年以内，1-2 年	44.40
润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50,020,305.09	1 年以内	17.66
北方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客户	30,000,000.00	1-2 年	10.59
大唐淮北发电厂	客户	18,812,840.00	2-3 年	6.64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7,392,944.57	4-5 年，5 年以上	2.61
小计		231,984,803.59		81.90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2 其他应收款

14.2.1 其他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净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1）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133,281,964.14	70.19	-	-	133,281,964.14
（2）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56,603,033.02	29.81	2,462,730.02	4.35	54,140,303.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89,884,997.16	100.00	2,462,730.02		187,422,267.14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净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1）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54,668,365.34	56.74	-	-	54,668,365.34
（2）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41,679,925.16	43.26	935,261.63	2.24	40,744,663.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96,348,290.50	100.00	935,261.63		95,413,028.87

14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2 其他应收款(续)

14.2.2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依据为余额为单项金额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依据为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单项认定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2.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625,829.99	41.75	236,258.30
1 至 2 年	30,112,065.30	53.20	1,505,603.27
2 至 3 年	2,554,079.73	4.51	510,815.95
3 至 4 年	200,810.00	0.35	100,405.00
4 至 5 年	1,201.00	0.00	600.50
5 年以上	109,047.00	0.19	109,047.00
合计	56,603,033.02	100.00	2,462,730.02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2 其他应收款(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520,311.43	92.42	454,293.14
1 至 2 年	2,646,859.73	6.35	132,342.99
2 至 3 年	204,410.00	0.49	40,882.00
3 至 4 年	1,201.00	-	600.50
4 至 5 年	-	-	-
5 年以上	307,143.00	0.74	307,143.00
合计	41,679,925.16	100.00	935,261.63

(2) 组合中，按照款项性质组合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富阳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50.00	0.0004	-
贵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32,130.00	0.0169	-
蓬莱海润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6,289,087.50	3.3121	-
上海绩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1,121,297.36	47.9876	-
石家庄冀安环保能源工程有限 公司	35,838,074.28	18.8736	-
宿迁巴安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625.00	0.0003	-
合计	133,281,964.14	70.1909	-

14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2 其他应收款(续)

14.2.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上海绩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91,121,297.36	1 年以内	47.99
石家庄冀安环保能源工程有 限公司	子公司	35,838,074.28	1 年以内	18.87
锦州市自来水总公司	客户	30,000,000.00	1-2 年	15.80
蓬莱海润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6,289,087.50	1 年以内	3.31
润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7,527,657.57	1 年以内	3.96
合计		170,776,116.71		89.94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3 长期股权投资

14.3.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9,350,000.00	-	119,350,000.00	103,172,000.00	-	103,172,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119,350,000.00	-	119,350,000.00	103,172,000.00	-	103,172,000.00

14.3.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佛山巴安环保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泉州市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	5,000,000.00	-	-	-
石家庄冀安环保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上海绩驰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象州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0	-	-
上海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	-
蓬莱海润化学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3,672,000.00	2,328,000.00	-	6,000,000.00	-	-
沧州渤海新区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25,500,000.00	-	-	25,500,000.00	-	-
北京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	6,650,000.00	-	6,650,000.00	-	-
上海巴安金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10,200,000.00	-	10,200,000.00	-	-
上海赛夫邦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	-
上海巴安交享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103,172,000.00	21,178,000.00	5,000,000.00	119,350,000.00	-	-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4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679,186,819.98	347,004,610.30
营业成本	489,346,245.21	205,940,228.20

14.4.1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处理设备集成系统销售	52,768,515.72	42,163,096.07	38,447,389.41	27,594,528.35
天然气高压站及分布式能源	9,263,067.23	7,967,390.77	20,827,350.43	14,724,132.56
技术服务费	150,056.44		55,105,188.79	11,609,482.15
市政工程	75,237,350.22	64,147,404.18	232,624,681.67	152,012,085.14
海绵城市	490,301,549.47	346,773,121.74		
海水淡化	51,466,280.90	28,295,232.45		
合计	679,186,819.98	489,346,245.21	347,004,610.30	205,940,228.20

14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续）

14.4.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地区	75,165,548.76	55,073,273.90	62,000,000.00	51,618,100.00
华北地区	60,729,348.11	37,457,587.00	106,517,185.93	54,883,905.30
华南地区	-	-	114,859,346.49	66,780,491.87
西南地区	542,990,284.51	389,226,820.03	128,955.76	-
其他地区	301,638.60	7,588,564.28	63,499,122.12	32,657,731.03
合计	679,186,819.98	489,346,245.21	347,004,610.30	205,940,228.20

14.4.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六盘水市水利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90,301,549.47	72.19
锦州市自来水总公司	75,165,548.76	11.07
润邦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688,735.04	7.76
河北渤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466,280.90	7.58
华能太原东山燃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9,263,067.21	1.36
合计	678,885,181.38	99.96

14.5 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T 项目投资收益	3,006,829.45	15,236,373.4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19,345.24	-
合计	2,987,484.21	15,236,373.43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4.6.1 现金流量表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1,819,869.38	68,990,411.9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838,908.09	-1,459,310.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82,150.73	4,510,171.84
无形资产摊销	1,045,541.20	1,523,627.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238,227.22	20,705,203.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87,484.21	-15,236,37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0,502.66	75,530.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58,635.73	2,624,179.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3,367,946.17	-33,462,093.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9,664,323.02	125,887,113.83
其他	-44,060,324.24	8,775,18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75,873.37	182,933,645.0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2,239,795.06	34,463,416.3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4,463,416.34	47,658,730.3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776,378.72	-13,195,314.03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14.6.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02,239,795.06	34,463,416.34
其中：库存现金	32,718.90	38,187.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2,207,076.16	34,425,229.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239,795.06	34,463,416.34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下列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票据保证金	20,419,096.51	-
信用证保证金	25,500,000.00	-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6,989.83	17,038.45
合计	45,936,086.34	17,038.45

15 补充资料

15.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77.6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35,700.04	
债务重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776.33	
扣除所得税影响	1,184,136.52	
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6.63	
合计	3,552,466.22	

15.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7%	0.2064	0.2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2%	0.1969	0.1969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_0}{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5.3 本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详见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内容说明。

16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16 年 3 月 22 日